

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

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已事前向我们提交了上述议案的相关资料。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就上述议案涉及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会议审议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合理、客观，均为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，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。该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确定，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，是完全的市场行为，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没有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。公司的主要业务或收入、利润来源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。上述交易不对公司资产及损益情况构成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就上述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相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。

综上所述，同意公司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

2023年1月16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

2023年1月16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

2023 年 1 月 16 日